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rld Wide Touch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2)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DDS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薩特龍科技與DDS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薩特龍科技同意認購認購股份，代價為160,986,100日圓(相當於約16,070,000港元)。認購股份佔DDS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6.67%。

由於第14.07條項下有關認購事項的一項百分比率超過5%，故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 認購事項

### 認購協議日期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 認購協議的訂約方

(A) 薩特龍科技，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

(B) DDS。

薩特龍科技現時持有合共19,348股DDS股份，佔DDS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7.45%。除上述持股量外，DDS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並與彼等概無關連。

### 認購事項

薩特龍科技同意認購認購股份，佔DDS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6.67%。

認購股份的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3,100日圓(約309.4港元)，或合共160,986,100日圓(約16,070,000港元)，乃根據DDS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在東京證券交易所的收市價3,100日圓(約309.4港元)按公平原則商討後釐定。

認購價將由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所得款項撥付，有關用途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的招股章程內所披露者一致。

由於認購價乃根據DDS股份的現行市價釐定，故董事認為認購股份的認購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認購協議的條件

認購事項的完成須於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東京證券交易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且有關上市及批准隨後並無於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向薩特龍科技交付認購股份之正式股票前被撤回)；
- (B) DDS根據認購協議提供的保證於完成日期並無遭違反，並仍屬真實、準確及正確；
- (C) 認購協議的任何訂約方於完成日期並無受法律或法規約束、面臨法律訴訟及收到任何主管司法權區法院的命令或判決或任何監管機關或行政機關或有關機關的指令或命令，致使認購協議或任何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無效或受到約束、受條件限制或暫時終止或受到其他限制，或可能出現類似情況；
- (D) 由認購協議日期起至完成日期(包括該日)，除根據DDS購股權計劃下的不可註銷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DDS股份(如有)外，DDS並無發行任何DDS股份或可認購DDS股份的購股權或認股權證或可兌換或轉換為DDS股份的任何其他證券；及
- (E) 於發行認購股份前DDS須取得的所有授權及同意以及DDS須作出的所有監管存案(包括但不限於證券登記聲明存案)(不論是根據法律或合約)已於完成日期或之前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或合約取得或(視情況而定)存案。

除條件(A)、(C)及(E)外，薩特龍科技可全權酌情及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豁免遵守上述全部或任何部分條件。倘上述條件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或訂約方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前尚未獲達成或豁免，則認購協議將會終止及不再具有任何效力。

### 完成

待認購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後，完成將於完成日期或訂約方可能共同以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落實。

### 認購股份的地位

認購股份在悉數繳足後將在各方面與於完成時已發行的DDS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包括享有在完成後收取任何股息或分派的權利。

## 出售限制

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薩特龍科技已同意不會在未取得DDS的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於完成日期起計一年內出售或轉讓認購股份的任何所有權。

## 有關DDS的資料

DDS為一間日本公司，其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買賣。DDS設計、開發、製造及營銷指紋認證設備及進行軟件的委託開發。DDS營運三個業務分部。戰略業務部負責以合約方式進行數碼相機、網上卡拉OK設備等的設計、開發及原設備製造。生物識別業務部負責資訊科技相關產品(如備有生物識別鑑定技術的個人電腦及手機所用的指紋鑑定系統)的研發及銷售。開發部則負責開發軟件。

根據DDS已刊發的財務報表，DDS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淨負債約為82,380,000日圓(相當於約8,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DDS根據日本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業績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一一年<br>(經審核)<br>日圓／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br>(經審核)<br>日圓／千港元 |
| 除稅前虧損淨額 | 7,533 / 751.8            | 253,030 / 25,252.5       |
| 除稅後虧損淨額 | 8,451 / 843.4            | 255,366 / 25,485.6       |

進行認購事項前，薩特龍科技於19,348股DDS股份中擁有權益，佔DDS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45%。完成認購事項後，薩特龍科技於DDS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所佔的權益將增至約22.88%。

## 進行認購事項的理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供應用於筆記本電腦的電容觸控板。自二零零七年起，本集團已積極分散其產品至包括電容觸控屏幕控制器及組件、指紋生物識別裝置、無線充電裝置以及等離子光源產品。由於本集團及DDS均從事資訊科技相關產品(特別是指紋生物識別系統)的開發及銷售，故董事相信認購事項乃增加其於DDS的權益及與DDS發展長遠策略性業務合作關係的寶貴機會。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事項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一般事項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認購事項的一項百分比率超過5%，故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認購事項的完成須待上述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可作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            |   |  |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本公司」      | 指 | 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 「完成日期」     | 指 | 以下兩項的較後者：(1)於上文「認購協議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A)及(E)獲達成首日後的第五個營業日或由DDS及薩特龍科技將以書面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及(2)自證券登記聲明存案日期起計15日屆滿時； |
| 「薩特龍科技」    | 指 | 薩特龍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 「DDS」      | 指 | DDS, Inc.，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
| 「DDS股份」    | 指 | DDS已發行股本中的普通股；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港元」       | 指 |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
| 「香港」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東；   |
| 「證券登記聲明存案」 | 指 | DDS就認購事項向日本財政部東海地方財政局局長提交證券登記聲明以供存檔；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認購事項」     | 指 | 薩特龍科技就認購股份進行認購；  |
| 「認購協議」     | 指 | 薩特龍科技與DDS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的協議；  |

「認購股份」 指 薩特龍科技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將予認購的51,931股DDS股份；及

「日圓」 指 日圓，日本的法定貨幣。

於本公告中，港元已按1.00港元兌10.02日圓的匯率兌換為日圓，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王國芳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國芳先生、程佩儀女士及陳輝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振邦先生、李國安教授及陳偉先生。